

数字



因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发生的财政收入变化,由中央和试点地区按照现行财政体制相关规定分享或分担。

规范记账式国债招标发行政程序

财政部印发《2014年记账式国债招标发行规则》,明确记账式国债发行招标通过财政部国债发行招投标系统进行。竞争性招标方式包括单一价格、多重价格和单一价格与多重价格结合的混合式,招标标的为利率或价格。利率招标时,标位变动幅度为0.01%。价格招标时,91天、182天、273天国债标位变动幅度为0.002元、0.004元、0.007元;3年、5年、7年、10年期国债标位变动幅度为0.025元、0.05元、0.06元、0.08元。

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延续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决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对中国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的各级组织的机关报纸和机关期刊,各级人大、政协、政府、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科协的机关报纸和机关期刊,新华社的机关报纸和机关期刊,军事部门的机关报纸和机关期刊等出版物在出版环节执行增值税100%先征后退的政策;免征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增值税;对科普单位的门票收入,以及县(含县级市、区、旗)及县级以上党政部门和科协开展的科普活动的门票收入免征营业税等。

动漫产业增值税和营业税可享减免政策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关于动漫产业增值税和营业税政策的通知》,决定对属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动漫企业销售其自主开发生产的动漫软件,按17%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

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动漫软件出口免征增值税。注册在河北、山西、内蒙古等地的动漫企业,为开发动漫产品提供的动漫脚本编撰、形象设计、背景设计等服务,以及在境内转让动漫版权(包括动漫品牌、形象或者内容的授权及再授权),减按3%税率征收营业税。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公布

财政部印发《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明确非招标采购方式是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和询价采购方式。《办法》规定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拟采用非招标采购方式的,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报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后,向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申请批准。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2/3。

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管理

财政部印发《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管理规程》,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应当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在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中填写本单位名称、性质、级次、组织机构代码和人员编制等基础信息,设置岗位人员权限和相应的管理流程、时限等,完成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初始化操作;应当将所有的资产卡片全部纳入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管理,并按照资产使用的具体情况完善资产卡片信息项,保证资产卡片信息的准确性;应当逐步通过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完成资产验收入库、领用、使用、保管、交回、维护维修等资产日常管理工作等。

520亿元

截至2013年12月,中央财政累计安排营养膳食补助、“一补”(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和地方试点奖补资金共计520亿元;为改善农村学校就餐条件,中央财政还安排了300亿元专项资金,重点用于国家试点地区农村学校食堂建设。

1.12亿元

2013年,中央财政下拨内蒙古、吉林、黑龙江三省区森林植被恢复费1.12亿元,促进当地植树造林和植被恢复等工作,推动生态环境建设。

1亿元

2013年12月26日,中央财政向吉林省下拨1亿元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用于帮助松原市“11.23”5.8级地震灾区做好受灾群众紧急转移安置、过渡性生活救助和倒损住房恢复重建等工作。

323万套

2013年,中央财政共下达棚户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约723亿元,比2012年增加59亿元,增长8.8%。截至2013年11月底,棚户区改造已开工323万套(户),超过2013年计划开工量的6%;基本建成218万套(户)。

3亿元

2014年1月3日,沙化土地封禁保护补助试点正式启动,实施范围包括内蒙古、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7省区的30个县,已下达封禁保护财政补助资金3亿元。